

第二屆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宣傳影片競賽規則：

● 競賽規則

- 一、報名期間為 107 年 12 月 3 日至 107 年 12 月 7 日，將報名表繳交至系辦，參賽隊伍必須在 107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5 點前上傳至 YOU TUBE 並將連結以發送訊息之方式傳至觀光數位知識學系 FB 粉絲團，否則將被視為棄權。
- 二、參賽隊伍可自行籌組人員，人數以 10 名為上限，並自備參賽拍攝所需之設備參加競賽。
- 三、競賽題目主題係宣傳與推廣真理大學觀光數位知識學系做為競賽題目。
- 四、每隊參賽隊皆有搭配的支援志工，競賽期間協助記錄拍攝花絮，活動期間請配合主辦單位進行側拍錄影以及宣傳所必要之拍攝。
- 五、得獎者應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將其參賽作品置於相關網站及媒體頻道宣傳。
- 六、參賽影片如涉及抄襲、侵犯智慧財產權等情事，由著作人自行負起法律責任。
- 七、拍攝期間請注意自身安全，禁止任何違反法律之行為與舉動，如有任何違法事件，由當事人自行負起相關責任。
- 八、參賽者應出席決選頒獎活動，共同參與評審講評與授獎儀式。

● 作品格式

- 一、作品規格：1920x1080 像素以上之 HD 影片格式，檔案類型為.mp4。作品若有對話，需打上中英文字幕。
- 二、影片長度：以 1 至 3 分鐘為限。

● 評審方式

- 一、評審過程：由主辦單位邀請觀光數位知識學系所有教師組成評審小組，並參考粉絲專業按讚數，以公平、公正、公開方式進行評審。
- 二、評分比重：觀光數位知識學系所有教師平均分數：60%，粉絲專頁按讚數：40%。
- 三、評審標準：
 1. 原創：25%
 2. 劇情：25%
 3. 表現手法：25%
 4. 視覺美術：25%
- 四、粉絲專頁按讚數統計時間：108 年 1 月 2 日上午 8:30 至 108 年 1 月 6 日下午 17:00 止。

● 獎項

- 最佳劇情獎：獎金 3000 元，獎狀每人一幀。
最佳人氣獎：獎金 1000 元，獎狀每人一幀。